

镇坪县乡村振兴局

镇乡振函〔2024〕20号

镇坪县乡村振兴局 关于 2024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 振兴中期项目计划市级衔接资金分配的函

县财政局：

镇坪县 2024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中期项目计划（市级衔接资金）已于 2024 年 5 月 8 日下发（镇乡振发〔2024〕17 号），根据各镇及相关部门上报项目计划，现将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400 万元予以分配。其中，城关镇人民政府项目资金 10 万元，上竹镇人民政府项目资金 10 万元，县农村公路养护中心项目资金 15 万元，县乡村振兴局项目资金 100 万元，县人社局 265 万元。

请贵局审核后于 5 月 11 日前将项目资金拨付到相关部门及各镇，并提出项目资金报账时限及相关工作要求，确保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使用安全。

附件：镇坪县 2024 年度中期财政衔接资金分配明细表（市级衔接资金）

(此页无正文)

